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8日下午以现场表决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强华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已于2018年12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吴强华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其组成成员如下：

（1）选举吴强华先生、刘先林先生、王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吴强华先生为主任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2）选举刘先林先生、叶金福先生、朱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刘先林先生为主任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3）选举邬伦先生、叶金福先生、邱鲁闽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邬伦先生为主任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4) 选举叶金福先生、邬伦先生、王洪深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叶金福先生为主任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东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朱华先生、王洪深先生、邱鲁闽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聘任殷小敏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邱鲁闽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各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许菲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8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确定授予日为 2018 年 12 月 18 日，向 314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2083.50 万份，向 214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630.00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对此项议题进行了讨论和表决。董事朱华先生、胡环宇先生、王东先生、王洪深先生和邱鲁闽先生为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5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现阶段的实际发展需要，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100 万元投资设立保定政运恒通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最终名称以注册登记为准），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8 日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个人简历

吴强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4年毕业于北京林业大学，研究生学历，地理信息和测绘专业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4年至2002年担任北京建设电子信息工程公司研发工程师、技术部经理，2003年加入数字政通，历任董事长、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截至公告日，吴强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0,410,814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朱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0年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研究生学历。2000年至2002年担任北京建设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2002年加入有限公司，历任工程部经理、规划和国土事业部副总经理、规划和国土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

截至公告日，朱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757,724股。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王洪深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2年毕业于清华大学，研究生学历。2002年加入有限公司，历任研发组组长、研发部经理、数字城管事业部副总经理、技术总监。现任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

截至公告日，王洪深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84,200股。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

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王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10 年11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总裁。

截至公告日，王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12,187股。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邱鲁闽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2年毕业于清华大学，研究生学历，2012年2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及董事会秘书。

截至公告日，邱鲁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00,000股。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电 话：010-56161618

传 真：010-56161688

邮 箱：egova@egova.com.cn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9号楼国际软件大厦

殷小敏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6 年毕业于北京广播电视大学。2007 年加入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公告日，殷小敏女士持有公司股份473,000股。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

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许菲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5月起就职于公司证券事务部，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监事及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许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电 话：010-56161618

传 真：010-56161688

邮 箱：egova@egova.com.cn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9号楼国际软件大厦